

司法部:法律援助质量不合格可不发办案补贴

近日,司法部发布《全国民事行政法律援助服务规范》(以下简称《规范》),要求各地为受援人提供符合标准的民事行政法律援助服务,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在法治领域的获得感。

为提高民事行政法律援助服务质量,《规范》提出,“法律援助机构审查案卷或者评定代理质量不合格的,可不发或少发办案补贴或直接费用”,倒逼承办律师提高办

质量。

根据《规范》,民事行政法律援助是指由司法行政机关确立的法律援助机构组织承办人员,依法为符合条件的公民,无偿提供法律咨询、民事和行政案件代理等服务的法律保障制度。民事行政法律援助承办机构是指依法承办民事行政法律援助事项的法律援助机构、司法所、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或者其他社会组织。民事行政法律援助

承办人员,是指依法承办民事行政法律援助事项的法律援助机构工作人员、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其他社会组织工作人员、法律援助志愿者等。民事行政法律援助受援人,是指已申请民事行政法律援助并提交证明文件,经法律援助机构审查并批准,接受民事行政案件代理等服务的人员,以及免于审查获得法律咨询服务的人员。

《规范》细化了民事行政法律援助的服

务要求。例如,《规范》要求,法律援助机构应根据当地民事行政法律援助承办机构的分布情况、人员数量、资质、专业特长以及受援人意愿、案由案情等因素,合理确定承办机构和承办人员。承办人员首次约见受援人或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的,应告知本案主要诉讼风险及法律后果等重要事项。如果受援人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残疾人,承办人员可视情提供上门服务。

(邵克)

近期,内蒙古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心理矫治中心举办了曼陀罗绘画体验沙龙,通过曼陀罗绘画艺术疗法,以彩绘的方式深入心灵,使戒毒人员把无形的心理内容用手中的画笔呈现出来,达到意识与无意识的沟通与链接,通过自我觉察,获得自我疗愈的力量,稳定情绪,缓解焦虑,激发潜能。

诺敏 摄



推进双方务实合作 扩大“一带一路”成果

意大利—内蒙古国际商务文化交流大会在呼和浩特举行

本报讯(记者 鲁旭)11月26日,意大利—内蒙古国际商务文化交流大会在呼和浩特举行。交流会上,意大利“一带一路”研究机构负责人现场推介了2020年5月将在意大利罗马举办的“一带一路”展览会。

今年是中意建立全面战略伙伴关系15周年,明年将迎来两国建交50周年,两国将

互办文化旅游年活动。在两国务实合作不断深化的大背景下,内蒙古将进一步加强与意大利在各领域的交流与合作,高质量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全力打造“一带一路”和“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的重要枢纽地区。截至目前,内蒙古与12个国家的49个城市和地区结成了友好关系,多个“一带一路”国家的政

要、驻华使节也到访过内蒙古。

意大利“一带一路”研究机构于2017年正式成立,旨在协助意大利与中国参与“一带一路”交流与合作的地方政府、学术机构、民营企业、民间组织建立互惠合作的关系网络,促进两国间交流合作,为推动中意两国经贸、教育、文化、旅游等领域的合作发挥积极作用。

完善制度强化管理 拓展仲裁服务领域

呼和浩特讯 11月13日,自治区司法厅印发《内蒙古自治区仲裁工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开创了全国仲裁管理工作先河,填补了自治区仲裁工作制度建设空白,内蒙古仲裁事业迈入崭新时期。

今年2月份以来,自治区司法厅开始着手研究制定《办法》。经过深入研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向全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座谈讨论,深入基层调研仲裁工作,以及学习发达省区仲裁工作先进经验做法,历经23稿,《办法》终于落地开花。

《办法》呈现三大亮点:一是规范仲裁管理工作。《办法》明确了仲裁委员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以及换届复核所需材料和程序,并为行政机关设定办理时限;明确了分支机构的设立程序、备案制度以及仲裁委员会的禁止行为,明确建立仲裁委员会工作人员及仲裁员准入退出机制,维护仲裁发展秩序,促进仲裁事业健康有序发展。二是注重仲裁信息化建设。适应新形势需求,将“仲裁委员会应当加强仲裁工作的信息化建设,探索探索线上仲裁、智能仲裁,

实现线上线下协同发展”写入总则,以信息化为引擎,全面提升仲裁工作水平。三是成立内蒙古仲裁协会。明确内蒙古仲裁协会属于研究学会性质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法人,通过这一机构,建立党委政府和仲裁队伍沟通的桥梁纽带,利用各类平台和资源,研究仲裁法律规范,拓展仲裁服务领域,开展仲裁行业交流学习,提高仲裁队伍整体素质,提升仲裁办案质量,促进仲裁工作健康发展。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高标准抓好培训 严要求学以致用

通辽讯 近日,2019年度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第十期人民警察警衔晋升(授予)培训班开班仪式在内蒙古第二女子监狱举行。自治区司法厅相关处室负责人及内蒙古警官学校、通辽监狱、第二女子监狱有关领导出席开班仪式,开班仪式由内蒙古警官学校副校长冯六林主持。

开班仪式上,自治区司法厅政治警务部警务督察处处长余勇刚作动员讲话,详细阐述了本次在第二女子监狱举办属地培训班的原因与意义。他指出,青年民警要想当好“接力棒”,就必须培养扎实过硬的作风,继承敢于担当、艰苦奋斗的精神,树立清正廉洁、公正执法的意识,坚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展现新时期监狱人民警察昂扬向上、锐意进取、奋发有为的新形象。

结合我区监狱事业发展的新起点、新要求,余勇刚在动员讲话中,对此次培训提出三

点希望,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提高学习紧迫感和工作责任感;二要做到“学思相长”,珍惜本次“上门送学”的机遇,切实提升自身素质,锤炼能力;三要注重作风养成,确保培训取得实效。

第二女子监狱党委书记、监狱长王勤致欢迎辞,对厅局党委充分考虑到第二女子监狱和通辽监狱的工作实际,将晋升(授予)培训地点选在通辽表示感谢,并对参加此次培训的全体学员表示衷心的祝贺,希望全体参训学员珍惜学习机会,端正态度,注重融会贯通,学以致用,自觉遵守培训规定和学习纪律,全身心投入培训。

第二女子监狱民警李佳欢、通辽监狱民警常万春代表参训学员作了表态发言。

本次警衔晋升(授予)培训共有107名学员参加。培训班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以监狱工作基本知识技能和诚信履职为重点,以警体技能训练为基础,以高标准、严要求为保障,使培训学员认真学习掌握党的监狱工作方针、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系统了解监狱人民警察职业道德和行为规范,全面提高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真正达到开阔工作视野、增强实战本领的目的。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实地督查清欠 减轻企业负担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以下简称“清欠工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推动清欠工作任务落实到位,确保完成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年底前清偿一半以上欠款的目标任务,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批准的督查考核计划,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部际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于近期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清欠工作实地督查,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审计署、国资委等部门领导带队,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及相关人员参加,组成6个督查组,于11月中下旬赴内蒙古、吉林、黑龙江、河南、湖北、重庆、四川、云南、贵州、甘肃、宁夏、新疆等12个省份督查清欠工作落实情况。

据悉,实地督查坚持问题导向,围绕各地区清欠工作落实、目标任务完成、政策落实、问题整改、企业投诉线索核实处理、奖惩措施落实、民营上市企业拖欠账款清偿等7个方面的工作情况,开展督促检查,重点督导“零清偿、零报告、不能完成全年任务、清偿计划未落实、瞒报漏报”的地方和拖欠主体抓好问题整改。各督查组通过召开部门座谈会和查阅清欠工作文件、清欠明细台账、举报问题台账等相关材料的方式,就督查内容逐一进行核实,约谈“零清偿”的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座谈或“一对一”交流,对联席会议办公室掌握的问题线索核查处理情况,听取意见和建议。对发现的突出问题,督查组向有关单位发出整改通知单,要求立行立改。实地督查后,各督查组与当地交换意见,反馈发现的问题,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实地督查结束后,联席会议将对各组督查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形成督查报告报国务院。

(侯建斌)

中行获 财政部美元主权债券 主承销商任命

本报讯(记者 杨乐 通讯员 张桐)11月25日,中国银行获得财政部相关任命,成为协助其发行美元主权债券的主承销商和簿记管理人。

本次发行是财政部连续第三年发行美元主权债,同时也是本月第二次发行境外外币主权债。本期发行将进一步完善财政部美元债收益率曲线,为中资企业发行美元债券提供定价基准。随着境外国债总发行规模的提升,境外国债流动性将进一步提高。

中国银行是中国唯一持续经营超过百年的银行,也是中国国际化、多元化程度最高的银行,机构遍及中国内地及57个国家和地区,旗下有中银国际、中银投资、中银消费金融、中银金融商务等控股金融机构。近年来,中国银行在境内外债券资本市场领域形成品牌,成功协助境内外主权机构、国际组织机构、金融机构、非金融企业等众多客户实现跨境资本市场融资。

